檔號:PER 03-99-03
保存年限: 3

電子公文

教育部 函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九月九日
發文字號：台（九一）文（二）字第九一一三一〇七七號
附件：

主旨：函轉外交部促請各級學校師生踴躍致函各國元首暨聯合國祕書長，請求協助我國參與聯合國事，請查照。

說明：

一、依外交部本（九十一）年八月廿八日外研設字第〇九一四六〇〇七六四〇號函辦理。

二、我國自民國六十年十月廿五日被排除在聯合國及其相關組織外，三十一年以來，在經濟發展、國際貿易、民主自由、維護人權、人道救助及促進和平等領域皆有傲人之表現，並得到世界各國的肯定與讚賞，然台灣二千三百萬人應獲國際間平等對待之基本權利卻未能相對獲多數會員國正視台灣履行國際社會成員應盡義務及參與貢獻之途徑。

三、鑒於「參與聯合國」案為我現階段外交工作重要一環，請鼓勵貴屬師生以「一人一信」方式致函聯合國祕書長安南（Kofi A. Annan）暨各會員國元首，俾使渠等充分感受台灣人民參與聯合國各項活動之強烈意願，並正視我國長久以來遭遇之不平等待遇，如需相關參考資料，惠請參閱外交部網站：www.mofa.gov.tw（參與聯合國部分）。

機關地址：100台北市中山南路五號
傳　真：02-23977768

擬上稿 名字請

決行

91.年9.月9日發文字第9106211號

正本：本部各單位、本部中部辦公室、部屬機關、各部屬國民小學、公私立大專院校、台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外交部、本部國際文教處